

#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E）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6月26日

送出日期：2025年6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	基金代码	121009
下属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E	下属基金代码	023470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01-11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王侃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04-09
		证券从业日期	2012-12-01
其他	本基金合同存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和报送解决方案。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办理。		

注：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5 年 2 月 25 日起增设 E 类基金份额。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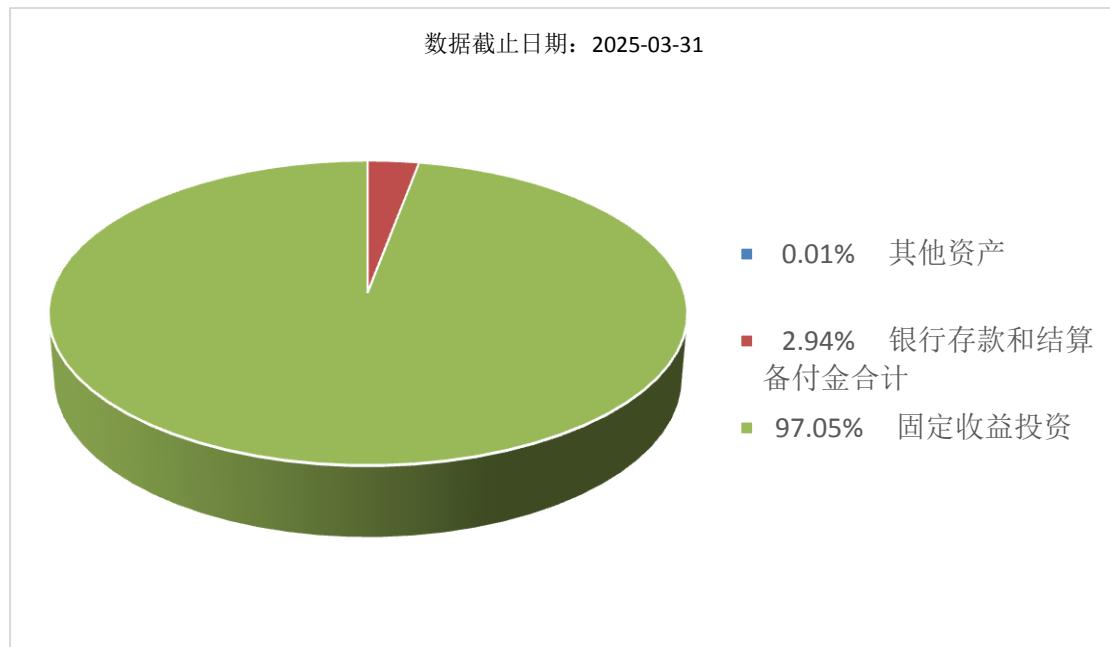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对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上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也可投资于非债券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

	<p>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并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债券类品种。本基金对非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将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90个交易日内卖出。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b>主要投资策略</b>	<p>1、资产配置：本基金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通过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主动管理，力求降低基金净值波动风险。</p> <p>2、债券类资产的投资管理：本基金借鉴UBS AM固定收益组合的管理方法，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分析方法，确定债券模拟组合，并管理组合风险。</p>
<b>业绩比较基准</b>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b>风险收益特征</b>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p> <p>根据2017年7月1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风险等级分类标准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p>

注：详见《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 < 7 日	1.50%	
	7 日 ≤ N < 30 日	0.50%	
	30 日 ≤ N < 90 日	0.30%	
	N ≥ 90 日	0.00%	

注：1、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持续持有E类基金份额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E类基金份额大于等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不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申购份额的计算方式：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申购当日的E类基金份额净值。

3、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赎回金额 = 赎回份数×赎回当日E类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 赎回金额×赎回费率；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 - 赎回费用。

### 申购费：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费方
管理费	0.6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3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35,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为年金额的，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15%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具体投资管理中，本基金主要投资债券类资产，同时积极参与新股申购，因此，本基金可能因投资债券类资产而面临较高的市场系统性风险，也可能面临新股发行放缓甚至停滞，或者新股申购收益率下降甚至出现亏损所带来的风险。

2、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类资产，同时积极参与新股 IPO 和增发新股的申购。影响证券价格波动的因素主要有：财政与货币政策变化、宏观经济周期变化、汇率变化、利率和收益率曲线变化、通货膨胀风险、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公司经营风险以及政治因素的变化等。

#### 3、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

当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实施侧袋机制期间，侧袋账户份额将停止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并不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因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4、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购买力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其他风险。

###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之间因本协议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但若自一方书面提出协商解决争议之日起 60 日内争议未能以协商方式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位于北京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当时该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仲裁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除提交仲裁的争议之外，各方当事人仍应履行本协议的其他规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ubssdic.com](http://www.ubssdic.com)] [客服电话：400-880-6868、0755-83160000]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